

山东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鲁教外处函〔2021〕13号

关于做好 2021 年度中俄政府奖学金 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国际处:

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关于启动 2021 年中俄政府奖学金遴选工作的要求,现开展我省中俄政府奖学金遴选工作,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及受理时间

2021 年度中俄政府奖学金网上报名时间为 3 月 15 日-25 日。我厅集中审核时间为 3 月 26 日-30 日,并于 4 月 1 日前将书面公函、推荐人选名单及有关电子材料报送国家留学基金委。详情请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网站查询(<https://www.csc.edu.cn/chuguo/s/2044>)

二、有关工作要求

(一)请各校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要求,认真做好本单位人

选推荐工作，确保人选质量。

(二)各推荐单位要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要求做好本单位推荐人选的公示工作，并将公示网址链接发至我处联系人邮箱，由我厅汇总后统一报送国家留学基金委。

(三)请于3月26日前将本单位申请人选纸质材料(包括由本人签字的申请表、加盖单位公章的推荐意见书以及所有上传报名系统的材料)送(寄)达我处，同时将有关材料电子版(根据具体项目要求由我厅上传至报名系统)、单位推荐意见书word版以及公示网址链接发至我处联系人邮箱。逾期或材料不全者将不予受理。

联系人：武芳、桂俐

电话：0531-81676807, 81916580

邮箱：guojichu@shandong.cn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西路29号教育厅国际处

山东省教育厅国际处

2021年3月12日